

冯国光会见榆林市副市长张海峰一行

本报讯 11月14日,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冯国光在京会见了陕西省榆林市副市长张海峰一行。集团总裁郝彦领、副总裁王永威,榆林市供销社主任贺定森参加了会见。

张海峰简要介绍了榆林市社会经济情况。他说,榆林市物产资源丰富,商贸流通却相对滞后,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当地经济的发展,希望与新合作集团在商贸流通领域展开合作,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致富。

冯国光指出,服务“三农”是新合作公司的宗旨,一直以来,新合作集团通过建立“双向配送”体系,帮助农民解决“买难卖难”问题。他说,新合作在陕西起步很早,有着良好的社会反响,之前与榆林市也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现在双方要借助供销社综合改革发展的机遇,将战略合作落到实处。冯国光表示,榆林市供销社网络健全,各级供销社企业运营良好,无论与新合作集团还是与供销社大集都有合作切入点,



既可以在实体店建设方面展开合作,引进新合作的超市、供销大集的酷铺;还可以将当地特色农副产品放到供销大集网上销售,做出规模、做出品牌,帮助

农民增收;同时,当实体店和线上销售达到一定规模时,可以建立物流配送中心,扩大产品的辐射范围,带动周边县市的经济发展。(集团办公室 耿华)

总社要闻

总社党组专题研究部署 加强直属企业党的建设

本报讯 11月7日,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和刘云山同志的总结讲话,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国有企业党建工作的要求。会议审议了《关于加强总社直属企业党的建设的意见(讨论稿)》,对加强总社直属企业党的建设进行安排部署。总社党组书记、理事会主任王侠主持会议并提出明确要求。总社领导班子成员出席会议。

会议认为,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是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攻坚阶段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站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和执政地位的高度,深入分析了国有企业的重要地位和重大历史使命,深刻回答了事关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的一系列重大问题,是新形势下国有企业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纲领性文献,为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特别是社有企业改革,提供了根本遵循。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会议精神,切实统一思想、凝聚共识,进一步增强做好社有企业党建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使命感。

王侠指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与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紧密结合起来,与全面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紧密结合起来,准确把握讲话精神实质和科学内涵,更好地指导推动社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要深刻认识加强总社直属企业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的重要意义,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加强企业党的建设,是巩固社有企业核心地位和作用、把握社有企业为农服务方向、解决社有企业突出矛盾和问题的必然要求,要切实加强对加强社有企业党的建设重要意义的认识,切实加强党对社有企业的领导,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厚植为企业的竞争优势、发展优势,发挥好企业党组织在把方向、谋全局中的政治核心作用,推动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在社有企业中得到全面落实。

王侠强调,要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充分发挥企业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在社有企业治理结构中,要确立党组织的法定地位,处理好企业党组织和其他治理主体的关系;在社有企业决策机制中,要确保党组织有效行使权利、发挥作用,企业重大事项决策必须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在社有企业监督机制中,要强化企业党组织的主体责任,形成党委领导下的监督合力。要切实抓好企业党的建设重点任务,提升社有企业党建工作水平。结合供销合作社实际,坚持问题导向,抓住重点环节,突出抓好思想政治建设和企业领导人员队伍建设,切实加强企业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要加强对总社直属企业党的建设的领导,从严从实落实好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要加强组织领导,总社党组要把直属企业党的建设纳入整体工作部署和党的建设总体规划,从严落实责任;要强化督导检查,严格考核问责,使党建工作由软指标变为硬约束;要切实做好基础性工作,强化组织保障,把总社直属企业党建工作提高到新的水平。

总社机关各部局、中国供销集团及其成员企业、中华合作时报社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中国供销合作网)

新合作集团党委传达学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

本报讯 11月21日上午,新合作集团召开党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会议由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冯国光同志主持。会议传达了总社党组《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的通知》(供销党组字[2016]36号)、《中国共产党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公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冯国光对学习贯彻好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提出了三点要求:一要深入领会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实质。十八届六中全会是我国在全面深化改革、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召开的重要会议,影响深远,意义重大。十八届六中全会以全面从严治党为主题,深刻总结了党的十八大以来管党治党的新经验。要充分认识到十八届六中全会的重大意义,全面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实质,进一步增强“四

种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深刻把握全面从严治党重大意义的重大意义,把握新形势下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的基本准则,把握加强党内监督的基本要求,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上来。二要切实抓好企业党建工作。新合作集团是国家在供销社系统以服务“三农”为抓手的国有企业,我们要深刻理解习近平总书记在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把握好发展方向,以中央第八巡视组在总社巡视时提出的企业党建弱化、虚化、边缘化问题为导向,切实抓好企业党建工作。三要凝聚力量,抓好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的学习贯彻落实。要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结合公司实际抓好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新合作目前处于发展的关键时期,我们一定要凝心聚力,在党的路线方

针政策领导下,在总社、供销集团的统一安排下,完成好今年目标任务,特别是要啃下企业改革的“硬骨头”,使新合作有一个更好的发展势头,为企业的发展、为职工的利益、为更好地服务“三农”多做贡献,为实现更多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政治效益多做贡献。各支部要抓好党员的组织学习,集团党委委员和领导班子成员要率先垂范,带头抓好自身学习和贯彻落实。

会议强调,要依法治企,科学决策,将党建工作要求纳入公司章程,按照总社、供销集团要求做好公司章程修改工作。要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新合作的业务发展到哪里,党组织就建设到哪里,充分发挥党组织对于企业发展和管理的重要作用。

新合作集团党委委员、领导班子成员、总部党支部和瑞通公司党支部书记、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集团党委办公室 查玉婕)

集团公司举办消防安全知识培训

本报讯 11月18日,集团公司举办消防安全知识培训讲座。培训邀请北京市火灾防治中心专业讲师马爱民讲解,新合作集团本部员工及新合作瑞通员工参加培训。

讲座首先以吃火锅所起的火灾为案例,介绍了日常生活中的防火知识,引起了大家的共鸣,使大家体会到火灾的发生不光是森林大火、化工产品爆炸那样,很多意想不到的火灾就发

生自己身边。尤其是冬季风大干燥,更是火灾多发的季节。讲座还围绕消防安全常识、消防器材种类和消防器材的正确使用等内容,对如何树立公共消防安全意识,预防、杜绝可能引起消防事故的内外隐患以及在不同场合面对突发火灾时个人应如何进行救灾逃生等知识进行了生动形象地讲解培训。

通过此次培训,公司要求大家深

刻吸取火灾事故教训,构筑秋冬季消防安全“防火墙”,做到警钟长鸣,预防为主,防消结合;要坚持每日巡查,尤其加大对重点部位的巡查力度,及时发现火灾隐患,及时整改排除;要求公司员工熟悉了解本公司消防设施安放位置及各项设施器材的使用方法。

(集团办公室 耿华)